

2022 年辅导员招聘工作实施方案

鉴于近期上海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和防控工作需要，结合学校《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辅导员选聘细则》（立信会计金融学〔2019〕9 号），现确定 2022 年辅导员招聘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 组织原则

结合学校辅导员选聘细则文件精神、招聘需求及当前疫情防控工作需要，遵循可操作性的原则进行本次招聘工作的组织和安排，本次招聘笔试、面试环节采取网络招聘形式。

二、 招聘人数

招聘人数：2 人。

三、 招聘要求

1. 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学位；
2. 中共党员，政治立场坚定，品行端正；
3. 应届硕士毕业生年龄一般不超过 30 周岁；
4. 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有事业心、强烈的责任感和奉献精神；
5. 具备较强的思想政治工作能力、协调沟通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文字与口头表达能力；
6. 具有与学院专业相关的学科专业背景和学生干部经历及学生工作经历者优先；
7. 应聘我校国内应届毕业生的报到证、毕业证、学位证均须 2022 年取得，在读期间不存在人事或劳动关系、未缴纳社会保险；应聘我校的外省市社会人员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在有效期内）；
8. 符合学校招聘的其他基本条件。

四、 招聘流程

1. 初选：原则上按照 8：1 的比例择优遴选出参加笔试和首轮面试的人选，辅导员选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初选的应聘人员参加笔试和首轮面试。
2. 笔试：以网络方式组织笔试，笔试内容设计上进行相应调整。鉴于本年度疫情特殊情况将采取开放式的笔试形式，因此降低笔试成绩的占比权重，网络笔试组织形式另行通知笔试人员。

3. 首轮面试：采取网络方式进行，网络面试专家以辅导员选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学院领导为主，招聘专家根据应聘人员在网络面试过程中的表现进行打分。同时邀请心理专家列席，对应聘人员进行心理评估，但其不参与面试评分。根据笔试和首轮面试成绩（笔试成绩占 30%，面试成绩占 70%）对应聘人员进行排名，原则上按照 6:1 的比例进入复试。网络面试组织形式另行通知面试人员。

4. 复试：采取网络方式进行，全面考察应聘人员的能力和素养。辅导员选聘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根据应聘人员实际表现打分。原则上按照 3:1 的比例遴选实习人员。实施流程参照首轮面试组织形式。

5. 实习：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开展相关实习工作，具体安排为入校实习两周，实习时间另行通知。

6. 录用：实习期满，由实习所在学院提出推荐意见，后续将进入学校拟录用的相关操作流程。

五、组织保障

1. 技术支持：本次选聘组织工作中主要依托网络进行，技术支持、测试及实现需要专门保障。

2. 后勤保障：应聘人员的实习期，根据届时防疫工作具体情况，学校相关部门需协同学院对实习人员的住宿、餐饮等问题提供特殊时期的需求保障。

六、实施时间

根据组织准备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党委学工部

2022 年 5 月 8 日